

合江县 2022-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情况

(信息披露)

实施单位：合江县现代农业发展促进中心

主管部门：合江县农业农村局

财政部门：合江县财政局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市县及行业专项规划概况

《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大力发展现代农业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和“菜篮子工程”责任制。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工程，明确耕地利用的优先顺序，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开展优质粮食工程和“天府菜油”行动，布局建设“鱼米之乡”试点县、乡镇，确保粮食年产量稳定在 3500 万吨以上、油菜籽年产量超 320 万吨。加快建设成都眉资都市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发展都市农业。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完善重要农产品价格调控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

本项目项目区耕地的利用特点是“水旱轮作，多季复种，利用系数大，复种指数高”。复种指数高达 199%，由于耕地资源的高利用率，耕地常年处于无休闲养地机会的状态下，加之普遍大量施用化学肥料，农家肥、有机肥施用则大量减少，不利于培肥地力，耕地地力有下降趋势，影响耕地资源的持续利用与管理。另外，由于水利渠系及其配套设施制约因素，导致部分耕地干旱、下湿，形成干旱缺水型和渍涝型中低产田土壤；耕地复种指数不断提高，土壤长期负荷过重，加之耗地作物多，而养地作物少，土

壤肥力被严重透支，供肥能力下降，土壤贫瘠加重。严重影响项目区农作物产量的提高，急需改造建设成高标准农田

(二) 项目情况

1. 参与主体

主管部门：合江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业主：合江县现代农业发展促进中心；

2. 项目概况

(1) 项目所属领域：农业，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

(2) 项目性质：新建；

(3) 建设地点：合江县；

(4)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采取整体规划分布实施的建设方案，具体建设内容以最终设计为准。建设高标准农田 9 万亩，2022 年 3 万亩，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 2 万亩。

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经济效益分析

高标准农田的建设将改良土壤，提高土壤肥力，可明显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土壤肥力提升的直接受益者将是当地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土壤肥力提升将提升土地单产，实现粮食产量的增长。而这将为农民带来直接经济收益。

通过建设高标准农田 9 万亩，健全项目区灌排体系，有效改善项目区灌溉现状；改良土壤，提高土壤肥力，可明显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通过水源措施、农业措施、道路措施、地力建设的综合配套，预计项目实施后，耕地地力等级提升 0.5 个等级，项目区受益人口 169677 人，增加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7 元/人。

（二）社会效益分析

（1）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奠定基础。通过实施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优质、集中成片的农田，打造基地化、现代化的农业生产体系，完善基本农田保护体系，保护地方耕地红线的同时为保护国家耕地红线作出贡献，不仅如此，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增加了社会的有效供给，将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2）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区域协调发展。通过实施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一方面进一步优化区域水土资源配置，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为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另一方面改善了农业发展现状，加速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过渡，夯实农业产业化基础，突破农业发展瓶颈，增加农民收入，缩小城乡差距，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3）提高土地利用率，改善农村生产条件。通过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开展“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完善项目区农业生产基础设施，为农业生产规模化、产业化经营创造有利条件，进一步提高粮食商品化和品牌化率，

促进区域内大型农业龙头企业发展种养循环生产基地模式，引导农户参与农业产业化，实现农户、企业与社会共赢。

（4）助力精准扶贫战略和助推乡村振兴战略。通过强化农田基础设施，促进美丽乡村建设。同时与高效农业相结合，提高了农村基础设施配套水平，改变了村容村貌，实现农业增产农民增收。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额估算为 27,000.00 万元，
项目总投资=建设投资费用+建设期债券利息+债券发行费用。

（1）项目建设费用主要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等共计约 25,555.87 万元；

（2）建设期利息和债券费用分别为 1,430.63 万元和 13.50 万元。建设期利息指专项债券筹资建设期利息。

根据建设进度与资金需求，本项目 2022-2025 年分期发行 10 年期债券，参考 2021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二至二十五期）发行结果公告，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23%，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34%，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34%，1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71%，2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83%，3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86%，本项目参照 10 年期票面利率 3.34%，建设期利息一共 1,430.63 万元。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8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川财库〔2018〕120 号）

文件，四川省财政厅发行 2018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向承销团员支付发行费，1 年、2 年、3 年期为发行面值的 0.5%，5 年、7 年、10 年、15 年、20 年期为发行面值的 1%。本项目拟发行债券期限为 10 年，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债券发行成本暂按发债额的 1% 计算，故本项目债券发行费用为 13.50 万元。

(二) 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筹集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7,0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13,500.00 万元，发行专项债券 13,50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13,50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50%，符合国发〔2019〕26 号文和国发〔2015〕51 号文要求。资本金来源于中央、省级财政预算资金，不足部分由合江县财政局纳入财政预算补足，能够覆盖项目建设期利息和债券发行费用。分年度纳入财政预算的资本金，按照项目实际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拨付到位。

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3,5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其中，2022 年发行 5,500.00 万元，2024 年发行 4,000.00 万元，2024 年发行 3,500.00 万元，2024 年发行 5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

2. 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投资计划按照工程进度分年度投入，根据项目建设工程进度，资金计划在建设期内拟按规划的比例投入。

项目	合计	2022 年 3-12 月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2 月
投资进度	100.00%	25.00%	30.00%	25.00%	15.00%	5.00%
一、投资	-	-	-	-	-	-
（一）建设投资	25,555.87	6,591.42	7,778.70	6,312.30	3,598.60	1,274.85
1、工程费用	22,299.84	5,574.96	6,689.95	5,574.96	3,344.98	1,114.99
（1）建筑安装工程	22,299.84	5,574.96	6,689.95	5,574.96	3,344.98	1,114.99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09.89	352.47	422.98	352.47	211.48	70.49
3、预备费用	1,846.14	663.99	665.77	384.87	42.14	89.37
（二）建设期利息	1,430.63	153.08	317.30	434.20	450.90	75.15
（三）债券发行费	13.50	5.50	4.00	3.50	0.50	-
小计	27,000.00	6,750.00	8,100.00	6,750.00	4,050.00	1,350.00
二、筹资	-	-	-	-	-	-
（一）项目资本金	13,500.00	1,250.00	4,100.00	3,250.00	3,550.00	1,350.00
（二）发行债券	13,500.00	5,500.00	4,000.00	3,500.00	500.00	-
小计	27,000.00	6,750.00	8,100.00	6,750.00	4,050.00	1,350.00

四、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预期收益

1. 项目收入

本项目收入来源于新增耕地指标出让。

本项目以建设的高标准农田 9 万亩作为计算基数，根据实际的地形地貌、历史数据等，合理的预测出新增耕地率；通过出让新增耕地指标取得收入，偿还专项债券。

①计算方法：

新增耕地指标出让收入=建设高标准农田亩数*新增耕地率*每亩指标价格*（1+通胀率）

②计算依据

1）建设高标准农田亩数

本项目于合江县建设高标准农田 9 万亩，其中 2022 年 3 万亩，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 2 万亩。

2) 新增耕地率

合江县历史新增耕地率为 10.52%（整理规划 78564.57 亩，新增耕地 8267.01）左右。本项目按照新增耕地率在收入测算时预计本项目整体新增耕地率约为 5.1%进行预测，即新增加耕地 4590 亩（9 万亩*5.1%）。

3) 每亩指标价格

本项目指标交易价格参考公开网站查询价格，按照 48000 元/亩下浮后取值 43100 元/亩计算。另外，由于本项目为高标准农田，除了指标转让外，实际还包括产能提升收益，项目建成后，根据合江县地力等级，每亩增加产 50 公斤，根据合江县地力等级以及近三年耕地指标出让价格，计算可得，合江县每百公斤粮食产能指标的平均出让价格为 0.2459 万元/每亩，即每亩可增加提升产能收益 0.12 万元（ $0.2459 \times 0.5 = 0.12$ ）。产能提升收益实际将通过指标变现，故在测算时未再单独计算产能提升收益，通过每为指标价格体现。

4) 通货膨胀率

基于项目的公益性质，本项目的增长率仅指的是通货膨胀率，不来源于盈利为目的的价格增长。按照每四年增长 5%计算。

2. 项目成本

由于项目单独有工作经费，并且在管理过程中全部由国家机关人员担任管理，基建等建设成本、人员成本均已计算在总投资当中，所以在运营期中将不发生人员成本。由于新增耕地指标出让调入调剂库不缴纳基金，综合考虑本项目运营成本组成内容，仅包括项目日常的维修维护费、其他管理费用。除运营成本外，还包括折旧费用和财务费用。

（1）维修维护费

本项目在每年折旧的基础上，按照前四年 3%的比例计提维修维护费，后五年按照 5%的比例计提维修维护费。

（2）其他管理费用

由于项目在运营中可能存在预计之外的成本，为保障项目成本不被低估，本项目按照总收入的 1%对其他管理费用进行计提，保障项目的正常运转。

（3）折旧费

折旧费按直线折旧法以工程分类计算，固定资产、设备、无形资产折旧年限分别为 20 年、10 年、20 年。

（4）财务费用

运营期每年利息支出，专项债券利率按 3.34%计算。

本報自來水

由本會中總以經費有餘，費發對工部局單目更于由
已供本局員人，本局更無事基，整會均應負人共此家國
本局員人並受不許中總管整立以代，中區費對茲亦莫有
整會合對，全區報端不報將照入附自出計計報其無帶于由
費付報端費與常日日更計計外，容內如整本如費發目則本
報長校時即應即能計所算，按本局費長制，照費整會計其
報

費付報端費 (1)

付報端費，本局前報端，土局基前即能其報端自即本
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費付報端費

費付報端費 (2)

報端費，本局前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
費付報端費其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報端費不本報目更
報端費其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報端費其報端費

費付報端費 (3)

報端費，本局前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
報端費其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報端費其報端費

費付報端費 (4)

報端費，本局前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付報端費

(二) 资金测算平衡情况

根据测算分析，在满足假设条件的前提下，本项目运营期内经营性现金流为 20,300.40 万元，待项目在偿还全部专项债 16,578.37 本息后，将仍有 3,722.03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本项目专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 1.22 倍，能够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资金测算平衡表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2022 年 3-12 月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2 月	2026 年 3-12 月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0,300.40	-	-	-	-	-	1,069.59	940.78	940.78	940.78	1,994.35	1,994.35	1,994.35	5,082.07	5,343.35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0,971.06	-	-	-	-	-	1,105.52	989.15	989.15	989.15	2,079.27	2,079.27	2,079.27	5,198.18	5,462.10
（一）经营收入	20,971.06	-	-	-	-	-	1,105.52	989.15	989.15	989.15	2,079.27	2,079.27	2,079.27	5,198.18	5,462.10
1、高标准农田新增耕地指标出让收入	20,971.06	-	-	-	-	-	1,105.52	989.15	989.15	989.15	2,079.27	2,079.27	2,079.27	5,198.18	5,462.10
2、高标准农田产能提升收入	-	-	-	-	-	-	-	-	-	-	-	-	-	-	-
（二）收到的税费	-	-	-	-	-	-	-	-	-	-	-	-	-	-	-
1、增值税	-	-	-	-	-	-	-	-	-	-	-	-	-	-	-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670.66	-	-	-	-	-	35.93	48.37	48.37	48.37	84.92	84.92	84.92	116.11	118.75

[illegible]

项目	合计	2022 年 3-12 月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2 月	2026 年 3-12 月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二) 发行债券融资流入	13,500.00	5,500.00	4,000.00	3,500.00	500.00	-									
二、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8,022.50	158.58	1,21.30	437.70	451.40	75.15	375.75	450.90	450.90	450.90	450.90	450.90	5,797.82	4,133.60	4,016.70
(一) 偿还专项债券本金	13,500.00	-		-	-	-	-	-	-	-	-	-	5,500.00	4,000.00	4,000.00
(二)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4,509.00	153.08	317.30	434.20	450.90	75.15	375.75	450.90	450.90	450.90	450.90	450.90	297.82	133.60	16.70
(三) 支付专项债券发行费	13.50	5.50	4.00	3.50	0.50	-									
四、期末现金增加	3,722.03	-	-	-	-	-	693.84	489.88	489.88	489.88	1,543.45	1,543.45	-	948.47	1,326.65
五、累计盈余资金	-	-	-	-	-	-	693.84	1,183.72	1,673.60	2,163.48	3,706.93	5,250.38	1,446.91	2,395.38	3,722.03

五、项目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农田整理 9 万亩，生产便道建设 204.8 千米。

质量指标：项目竣工后合格率达到 90%以上，若有整改，整改后竣工验收率达到 100%；

时效指标：建设工期为 48 个月，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程序，合理有序的安排项目进度；

成本指标：项目总投资控制在 27,000.00 万元；

预算执行指标：财政预算资金达到 13,500.00 万元。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预计项目实施后,耕地地力等级提升 0.5 个等级,项目区受益人口 169677 人，增加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7 元/人；

社会效益：提高土地利用率，改善农村生产条件；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奠定基础。

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建设高标准农田，保障了国家粮食安全。守住“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战略底线；

融资与收益平衡指标：通过发行专项债券 13,500.00 万元，占总投资 50%，可用于偿还政府专项债券的资金净流入 20,300.40 万元，运营期专项债券本息合计 16,578.37 万元，收益覆盖倍数约为 1.22。

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六、潜在影响项目的风险评估

1.经营风险

风险识别：经营风险是指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若项目投入运营后的运营收入未能达到预测值，将影响项目整体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产生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管理单位密切关注项目运营内容定价情况，保证还本付息资金。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

2.市场风险

风险识别：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单位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市场，充分与市场机构沟通，选择合适的发行窗口，降低财务成本，保证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3.财务风险

风险识别：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因素影响，项目施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项目施工成本增加，财务负担加重，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以及项目建设期内专项债券的利息兑付，因此面临一定财务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过程中，在测算项目总投资时已考虑相关风险。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项目施工预算管理、招标及合同管理，尽可能控制建设成本。

七、还款保障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八、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职责

1. 主管单位职责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合江县农业农村局，将按照该项目已编制的实施方案，配合筹集财政资金和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按照相关管理要求认真审核该项目资金需求，配合做好该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结合已建立的项目跟踪和资金审批机制，监督合江县人民医院规范使用该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全力推进项目的实施，并做好与对应的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衔接，确保专项债券到期后，项目收入或收益全部覆盖已发行债券本息。项目运行过程中，主管部门将主动披露项目施工期间的施工进度、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运营期间的收支情况等信息。在债券资金管理方面，行业主管部门将会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责任，加强成本控制，确保项目形成的专项收入应收尽收，并按照规定及时足额上交。年终时，行业主管部门配合财政部门编制项目收益债券收支决算，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报告中全面、准确反映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取得的收入等情况。债券对应资产管理方面，主管部门将会协同财政部门将本项目形成的资产纳入国有资产管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

2. 项目单位及职责

合江县现代农业发展促进中心其职责为提出专项债券项目需求申请，编制报送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资料，配合做好债券发行准备。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及时形成支出，提高资金使用

效益。定期评估项目成本、预期收益和对应资产价值等，发现风险或异常情况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编制专项债券收支、偿还计划并纳入单位年度预算管理，将债券项目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做好数据填报、信息公开等相关工作。

九、补充说明

根据发行计划及额度安排，此项目 2022 年拟申请发行 5,500.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6,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

